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公告

(2024)沪03清申42号

上海永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:

上海永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本院申请你公司强制清算。你对申请有异议的,应在公告后七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材料。逾期未提异议或所提交的证据不足以证明所提异议的,本院将依法处理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
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

联系人:姚敏 021-58951988-42053

地址: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988号

(提出书面异议,务必先行电话告知)